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子公司提供授权担保额度为268,852.50万元基础上，本次拟对部分子公司增加合计61,000.00万元的授权担保额度。其中，拟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新增提供担保46,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2%，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新增提供担保15,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9%。具体担保事项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淮安盈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8.22%	0.00	15,000.00	0.88%	否
	淮安晨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96.00%	79.34%	0.00	7,000.00	0.41%	否
	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70.00%	86.65%	0.00	28,000.00	1.65%	否
	淮北市同盈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71.92%	0.00	11,000.00	0.65%	否

	合计	-	-	0.00	61,000.00	3.59%	-
--	----	---	---	------	-----------	-------	---

在上述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本年已审批提供担保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亦可对新成立的下属公司分配担保额度。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下属公司之间因业务需要向相关方视情况提供的反担保，在此额度范围内，不需要单独进行审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淮安盈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07 月 30 日

注册资本：6,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淮安市清江浦区盐河镇王元村垃圾场

法定代表人：巴曦

经营范围：餐厨垃圾处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非食用植物油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塑料制品销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生物饲料研发；蚯蚓养殖。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为 14.13 万元，总负债为 14.13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4.13 万元），净资产为 0.00 万元。

2021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0.00 万元，利润总额 0.00 万元，净利润为 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6,965.71 万元，总负债为 1,965.55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965.55 万元），净资产为 5,000.16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61.00 万元，利润总额 0.16 万元，净利润为 0.16 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

## 2、被担保人名称：淮安晨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04 月 12 日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淮安市清浦区盐河镇王元村垃圾场

法定代表人：项以红

经营范围：餐厨垃圾废弃物处理；沼气发电；餐厨垃圾桶、粗油脂、热水销售。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状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 9,347.52 万元，总负债为 8,451.3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8,451.31 万元），净资产 896.21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78.98 万元，利润总额 1,268.38 万元，净利润 1,268.38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8,999.50 万元，总负债为 7,140.06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7,140.06 万元），净资产 1,859.45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294.79 万元，利润总额 968.10 万元，净利润 963.24 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

### 3、被担保人名称：鄱阳县绿色东方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01月29日

注册资本：12,6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江西省上饶市鄱阳县游城乡北塘村

法定代表人：肖汉

经营范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餐厨垃圾及污泥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处理；城乡环卫一体化工程（垃圾清扫、运输）；工业污水处理及再利用；大气污染治理；炉渣及加工后产品销售；飞灰固化处置；固体废物治理项目的总承包、技术咨询、设计、运营管理。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总资产49,258.91万元，总负债为43,141.17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6,141.17万元），净资产6,117.73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0.00万元，利润总额-233.80万元，净利润-233.80万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50,636.22万元，总负债为43,876.16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15,876.16万元），净资产6,760.06万元。2022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855.78万元，利润总额642.33万元，净利润642.33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A

### 4、被担保人名称：淮北市同盈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04 月 12 日

注册资本：3,3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渠沟镇渠沟政府 3 号楼 108 室

法定代表人：欧中文

经营范围：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餐厨垃圾处理；危险废物经营；水污染处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等。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淮北市同盈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成立，不存在 2021 年度经审计经营状况。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1,708.31 万元，总负债为 8,420.5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8,420.54 万元），净资产 3,287.77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918.17 万元，利润总额-12.23 万元，净利润-12.23 万元。（未经审计）

该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抵押及重大诉讼的事项，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信用等级状况：尚未评级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公司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相关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拟以反担保的身份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为部分子公司增加担保总额度为 61,000.00 万元（不含为客户提供的 10.5 亿元买方信贷担保额度以及对资产池使用单位提供的 10

亿元担保额度)，本次被担保对象系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2022 年的计划融资均为正常生产经营融资所需，有利于上述公司的长效、有序、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均良好，公司为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本次担保均以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反担保的身份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等担保有利于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其融资能力。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均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于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增加总金额 61,0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同意就上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并签署与银行的相关融资、担保合同等；

2、本次担保事项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制度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我们一致同意通过《关于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部分子公司增加担保额度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七、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经股东会授权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 434,934.00 万元（包括经股东会审议通过授权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 419,934.00 万元，以及由于银行审批流程搁置，以前年度已授权通过担保额度并预计 2022 年内减少广东盈峰科技有限公司正在履约的中长期项目额度 15,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 224,201.55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3.26%；经股东会授权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71,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 30,60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81%。经股东会授权为外部客户提供的买方授信担保额度为 80,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 75,737.61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48%。经股东会授权为资产池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100,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 70,610.95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18%。

本次担保后，2022 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股东会授权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29,852.50 万元，为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71,000.00 万元，为外部客户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5,000.00 万元，为开展资产池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人民币 100,000 万元，另经授权正在履约的中长期项目担保额度为 166,081.50 万元，总计 771,934.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45.67%。

本公司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

## 八、报备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意见；
- 4、监事会的核查意见；
- 5、反担保协议。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5日